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皇后大道中
拱北行
電話：五二三三三一九一

目錄

一九七四年七月三日
星期三

醫務衛生處長談論治療毒癖三大辦法	第一頁
港督致謝五議員。新議員宣誓就職	第三頁
新聞處長談政府維護新聞自由原則	第五頁
販毒製毒藏毒刑期罰款加重	第六頁
水務局總工程師榮休	第七頁
定額罰款新法案	第七頁
消費者諮詢服務	第八頁
公營房屋出售當局尚無計劃	第十一頁
強迫管理多層大廈秋間可望訂出建議	第十一頁
市局提供新界設施應與市區服務看齊	第十二頁
遣散費法案押後辯論	第十四頁
勞役中心邁向目標防止青年人再犯罪	第十七頁
港督哀悼貝隆逝世	第十八頁
違反輕微醫學道德醫生受懲戒新辦法	第十八頁
所有路上巴士及小巴均照規定裝安全玻璃	第十九頁

房屋委員會與店戶明日如期舉行會議	……	第二十頁
當局採取各種措施解決兒童失學問題	……	第二十頁
禁毒常委員全面檢討戒毒計劃及工作方案	……	第廿二頁
立法局會議延遲約半小時	……	第廿三頁
三教育學院活動	……	第廿五頁
檢討簽發銀行牌照政策報告書提交行政局審議	……	第廿六頁
五法案完成立法程序	……	第廿八頁
食米零售價格本月份跌五分	……	第廿九頁

醫務衛生處長談論 治療毒癮三大辦法

醫務衛生處長蔡永業醫生今日在立法局檢討治療毒癮的各種方法，和討論這些方法是否適用於本港。

蔡醫生在立法局恢復辯論「香港毒品問題」白皮書時說，治療計劃主要有三類：

- ☆着重社交康復的心理療法；
- ☆着重職業訓練的物理康復；
- ☆藥物療法。

蔡醫生說，由於本港吸毒者心理問題並非主要。因此，第一種方法在本港無甚實際價值。

關於物理康復，石鼓洲戒毒計劃和監獄署辦理的戒毒所，是世界上第一流。

談到藥物療法，蔡醫生贊成美沙酮代用治療。

他解釋為什麼醫務衛生處和釋囚輔導會分別試辦的兩項計劃現時仍在進行中而仍無毒癮治療診所開辦。

理由是：

- ☆評估這種療法是否受到本地吸毒者歡迎；
- ☆尋出有些在治療過程中半途而廢的因由；
- ☆確定在西營盤高街試驗治療中心所用的美沙酮劑是否適宜作集體治療。

蔡醫生對立法局說，從他在紐約觀察所得，有關美沙酮代用療法的危險如施用過量和死亡等，都被人誤解。

他綜括說，對於估計有吸毒者十萬人的香港，物理康復和美沙酮代用治療應同時進行。

十九個月來，已有一千一百五十名吸毒者在醫務衛生處的美沙酮試驗治療計劃下接受治療。

蔡醫生說：「一旦決定全面進行治療計劃時，就可向更多的人提供治療。同時，石鼓洲戒毒設施可能作進一步擴充，這樣，我們就會能夠治療相當多數量的吸毒者。按照提議的一個目標，是三年治療五萬人。」

他認為，最理想的辦法是由一個委員會甄別所有申請治療的吸毒者，然後，按照收容戒毒者的準則，把他們分配在兩個治療計劃中的一個計劃，予以治療。

為着補充治療計劃，將需要由社會工作人員向戒毒者提出勸導，同時，並應供給同樂會的設施，給戒毒者使用，如此，每當他們想離開損友或毒氛充斥的環境時，都有去處。

蔡醫生說，為男女犯人而設的戒毒所已辦理得十分成功。這種人道治療方式應繼續進行。

他強調：「香港是最適宜作進一步研究的地點，因為吸毒者的居所，實際上無甚變動，故便於接續的研究。」

研究配製葯力較爲持久的美沙酮劑和鴉片劑解葯的工作，現時正在美國進行。前者的好處是可以把每日前往診所的次數減少至每星期兩、三次。使用後者則可令到吸葯者不能忍受鴉片、嗎啡和海洛英，正如使用解酒精葯劑來治療酒癖一樣。在受到支持之下，有關這些及任何其他值得研究方法之試驗，都可能在本港進行。

蔡醫生作出結論說：「我希望在禁毒常務委員會之下，各有關方面都將聯成一體，一致工作，由醫務衛生處新組成的麻醉品及葯品管理科統籌辦理所有治療計劃。」

港督致謝五議員

港督麥理浩爵士今日在立法局會議席上讚揚於本月一日開始退休的胡百全、司徒惠、黃宜平、安子介和沙雅五位議員。

港督感謝胡百全議員多年來卓越的服務，同時稱讚他在過去兩年來擔任責任重大的首席非官守議員，其表現足堪爲典範。

港督對司徒惠、安子介、沙雅及胡百全等四位議員能繼續服務行政局爲兩局非官守議員辦事處及港督本人提供寶貴的意見及支持，深感快慰。

他說：他們各位分別對立法局及本港社會作出重大的貢獻。

港督最後對黃宜平議員致謝，黃氏自一九六五年六月起任立法局議員。

港督認爲黃氏的工作積極而智慧，尤其是在經濟方面的問題。雖然他的退休是該局一大損失，但經過九年辛勞及卓越的服務之後，黃氏要求從本局退休，理宜許其如願以償。

新議員宣誓就職

立法局首席非官守議員鍾士元亦代表各非官守議員向退休的五名議員致意。

鍾氏說，該五議員退休，我們均感遺憾，而最大的損失是胡百全議員之退休，他說：各位在胡氏的領導下服務的非官守議員均會認識到他在任期間對立法局所作出的重大貢獻。他對法例有廣博學識，工作效率高而魄力強，對公共事務發生廣泛興趣。

鍾氏又提及胡議員在兩局非官守議員辦事處的領導工作，在有需要時，他會毫不猶疑地給予各議員們指示或糾正。

鍾士元議員又說，他獲委任填補胡氏之遺缺為首席非官守議員，一方面是榮耀，一方面是挑戰，但他保證會盡力而為。

對司徒惠、安子介及沙雅會繼續效力行政局一事，鍾氏認為他們對本港各方面的豐富知識將可在該局內展其所長。

他說：三位議員對公務的貢獻卓絕異常，此等貢獻會繼續啓發繼任的人士。

他談及黃宜平議員退休時，認為黃氏對經濟問題的見解，不單只指引各非官守議員，至於奮力處理香港經濟問題的政府官員亦獲益良多。

他稱頌黃氏眼光獨到，素具真知高見，並為一位優異之「兔情大使」，他撥出不少時間，探求民隱。

立法局今日會議開始時，新任非官守議員田元灝、羅德承、方心讓、畢力治及高召華五人宣誓就職。

新聞處長談

政府維護新聞自由原則

政府新聞處長霍德今晨說：「政府擔承維護本港新聞自由的原則。」

他說：「本港現已享有的新聞自由，已比較大多數國家者為多，我們的政策是積極鼓勵新聞自由傳播和供給新聞從業員以更佳的便利。我認為沒有人對於我們這種政策的誠意，有所懷疑。」

新聞處長就新聞記者的權利問題評論說，「我相信本港市民都想見到新聞記者起而維護採訪新聞自由的權利，但我亦相信市民同時希望記者在法律範圍內行使這種自由。這是世界各地都公認的。假如本港記者破壞法律，而他們認為他們有豁免被起訴的特權的話，我恐怕他們必會失去市民的同情，事實上，這種態度，將會破壞或妨礙我們的設法提供更佳利便給新聞記者的努力。」

霍德就昨日法庭審判的案件發表評論說：「記者在啓德機場之行動殊堪了解，但如果要維持公道的話，本人恐怕怕記者的行動所帶來的連串事件必難免成爲一宗法庭案件，但無論如何，如將處理此事的程序說成是一項干預新聞自由的企圖，則是很大的錯誤，而新聞自由將繼續在本港社會發展中擔當重要任務。」

刑罰罰款加重

保安司戴宏志今日在立法局會議動議二讀危險藥物(修訂)法案及體罰(修訂)法案，加重販賣毒品的最高罰款及刑罰。

危險藥物(修訂)法案建議如有販毒、製毒、藏有供偷運用的毒品及開設烟格等人士，經起訴定罪者，其最高罰款增加十倍，例如運毒罪最高處罰由終身監禁及罰款十萬元提高為終身監禁及罰款一百萬元。

法案其中一款規定，經起訴的蓄意任令樓宇作為開設烟格，或作為在其中進行非法販毒，或作為製毒或貯存毒品機關之用者，其最高處罰由監禁十年兼罰款五萬元提高為監禁十五年兼罰款一百萬元。

至於毒品條例第三十八款(四)罰款額由一萬元提高為五十萬元。此罰款額適用於負責管理一間屋宇的人士或公司，經接獲書面通知，指出其屋宇被人利用在其中進行屬於毒品條例第四、第六、第七、第三十五或第三十七款內的犯罪行為，但仍於接獲通知後的十二個月內明知而犯准許其屋宇再度被人利用在其中進行上述任何一項犯罪行為者。

毒品條例第六款的修訂辦法係在其中訂立一項新罪名——即在製造毒品的工作中準備參與任何行動或正在參與任何行動的罪名。

戴宏志指出，一九七四年體罰(修訂)法案乃用以輔助危險藥物法案，規定通常因圖利而犯嚴重毒品罪名並被判有罪的男被告人，得受體罰條例規定的處罰。又如由監獄署長羈押的男性犯人，如因藏毒、吸毒或注射毒品或藏有可作上述行為的用具而判有罪者，可施以笞刑作為懲罰。此法案押後辯論。

水務局總工程師榮休

工務司署水務局總工程師李顯榮在港府服務廿六年後，將於本月八日開始退休前渡假。

水務局長黎嚴烈將代表該局同人致送紀念品一份予李氏，以誌其榮休。

李氏乃於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加入工務司署，任職助理工程師，一九五九年升為工程師，六年後再擢升為高級工程師，一九七〇年升至現職。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訪攝有關頒贈紀念品儀式的新聞。該儀式於本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舉行，地點為港島花園道美利大廈廿二樓工務司署會議室。

定額罰款新法案
週五由憲報發表

律政司何百勵今日在立法局會議宣佈撤銷一九七四年定額罰款（刑事訴訟）法案，由另一項新法案代替。

何百勵稱，該新法案是經聽取市民在這方面的意見，及經與各立法局非官守議員詳細討論後訂出。新法案獲得各非官守議員的支持，並將於本星期在憲報發表。

消費者諮詢服務

批發價格及供應情況每日行情

今日（星期三）根據食米管制計劃拍賣之食米，以及在九龍長沙灣蔬菜統營處批發市場及在魚類統營處批發市場分別出售之蔬菜及鮮魚之成交價格如下：

食米供應情況及批發價格

米名	供應情況	每斤批發價（以元計）		
		高	低	平均價
（中國米）絲苗（舊米）	充裕	—	—	—
（新米）	充裕	—	—	二。一二
華南占（舊米）	充裕	—	—	一。九八
（新米）	充裕	—	—	—
雪占	充裕	—	—	—
千字占	充裕	—	—	—
（泰國米）百份百大米	充裕	—	—	—
谷仔米	充裕	—	—	一。八七
三號米	充裕	—	—	一。七七
米碌	充裕	—	—	一。五七
糯米	充裕	—	—	一。八〇
美苗	充裕	—	—	—
澳洲絲苗	充裕	—	—	一。八二
巴占	充裕	—	—	—
台灣蓬萊米	充裕	—	—	—

鮮魚供應情況及批發價格

魚名	供應情況	每斤批發價		
		高	低	平均價
紅衫	充裕	三.二〇	一.八〇	二.五〇
木棉	充裕	二.六〇	〇.六〇	一.七〇
尤魚	有限	七.五〇	二.五〇	五.二〇
牙帶	正常	一.八〇	〇.九〇	一.五〇
九棍	正常	二.七〇	一.四〇	一.八〇
鰻	正常	一.二〇	〇.七〇	〇.八〇
門鱈	有限	一.八〇	一.五〇	一.六〇
似衫	疏少	一.八〇	一.三〇	一.五〇
鮫魚	有限	五.七〇	三.〇〇	四.五〇
黃肚	充裕	二.〇〇	〇.五〇	一.三〇
鮫魚	有限	四.八〇	三.〇〇	三.五〇
紅衫	充裕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叉尾	充裕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馬頭	正常	四.八〇	二.八〇	三.五〇
瓜核	充裕	一.五〇	〇.八〇	一.〇〇
鮫魚	疏少	八.〇〇	七.五〇	七.八〇
石斑	正常	七.五〇	五.五〇	六.五〇
黃花	疏少	六.五〇	四.八〇	五.三〇

本地菜蔬供應情況及批發價格

菜名	供應情況	批發價格（以元計）		
		高	低	平均價
菜心	疏少	二。六〇	〇。八〇	二。〇〇
白菜	疏少	二。四〇	〇。八〇	一。八〇
生菜	疏少	二。〇〇	〇。八〇	一。五〇
通菜	正常	〇。八〇	〇。二〇	〇。五〇
芥蘭	疏少	二。〇〇	〇。八〇	一。四〇
豆角	有限	三。〇〇	〇。八〇	二。〇〇
葱	充裕	一。〇〇	〇。二〇	〇。六〇
菠菜	—	—	—	—
西洋菜	疏少	二。四〇	〇。八〇	一。六〇
芥菜	疏少	二。〇〇	〇。六〇	一。六〇
苜菜	正常	一。二〇	〇。三〇	〇。八〇
蕃茄	疏少	二。六〇	一。二〇	二。〇〇

生豬供應情況及批發價格

供應情況 生豬每担批發價（以元計）

高 低 平均價

各地生豬 充裕 三一〇

公營房屋出售
當局尙無計劃

房屋司黎保德今日表示，房屋委員會目前並無計劃使公營房屋的租戶可購買其居住的單位。

他是在立法局會議席上回答李福和議員的問題時，作以上談話。

李福和議員問：關於公營房屋居民購買公營房屋之問題進展如何？

黎保德說：從資金流動的觀點而言，此舉固然具有吸引力，但房屋委員會認定今後數年間公營房屋的缺乏與及低微入息居民對房屋的大量需求，將使這計劃在可見的將來不能開始。

強迫管理多層大廈

秋間可望訂出建議

房屋司黎保德認為，實施強制管理大廈之制度，應首先以新落成的所有大廈為對象，而現有大廈則暫時仍舊施行目前的志願管理制度。

黎氏係在今日立法局會議席上答覆張有興議員的詢問時，作以上表示。

張有興的問題為：

- (甲) 有若干多層大廈管理委員會已登記，又有若干多層大廈尙未成立管理委員會？
- (乙) 如屬可行，則何時能在此類大廈內強制實施管理制度？

在解釋強制管理制度首先以新大廈爲實施對象的理由時，黎保德指出，在情況良好的大廈實施強制管理制度，比較在一幢情況愈越惡劣而無人理會的大廈內實施，較易收效。

但黎氏指出在適當時期亦應將此制度推廣到現有的大廈。

他預料本年秋季時，有關實施強制管理制度的初步措施的切實建議應可擬妥。

黎氏透露，根據多層大廈（業主法團）條例登記的委員會共超過六百個，此外，尚有業主及住客聯會及建屋合作社設立的委員會六百五十個，另有由地產公司或地產代理商設立的委員會約四百個，即此類委員會合共一千六百個以上。

至於尚未成立管理委員會的大廈數目，黎氏表示因爲缺乏詳細資料難以答覆。但他指出發生嚴重管理問題的大廈，一般以六層高以上的住宅大廈爲主，尤以有昇降機設備及公用地方較多者爲然。他表示如照此情形估計，則至少有二千幢多層住宅大廈未有成立任何管理委員會。

張有興說：

市局提供新界設施

應與市區服務看齊

張有興議員今日在立法局辯論一九七四年差餉（修訂）（第二號）法案時說：政府現時應對新界居民作出保證，將來從新界收得之差餉數額中，不少於五分之一將用於提供與市政局在市區之相等服務，及在發展與市區同類形之重要計劃時能得到財政支助，例如大會堂及屠場等。

他又說，此項保證在原則上是需要的，因為在徵收差餉之新市鎮中之居民尚未完全清楚他們繳交之款項如何用於清潔街道，環境衛生，及文娛活動。

他並建議，市政事務處在新界徵收差餉區需要進行的清潔服務，應就其主要因人力或機械不足而作出的表現或缺乏表現等情形，予以優先的重新檢討。

他指出，新界居民若能見到他們所附出之款項是物有所值，將不在乎繳交差餉。

他說財政司在今年財政預算案中建議新界地區之差餉將由百分之十一增至百分之十五，而最近方開始徵收差餉的新界地區在最初四年間每年應徵差餉仍為百分之十一。

張議員指出新界居民聽到及見到市政局每天在市區清除大量垃圾以保持街道清潔，他們又聽聞市政局之計劃興建公園，遊樂場，泳池及在市内各區之文化服務。

所以假若他們要繳付差餉，政府應給予新界居民布市政局在市区提供之相等潔淨，環境衛生及文娛服務。

遣散費法案押後辯論

政府正研究各方建議

一項有關裁員遣散費之法案已於今日呈交立法局審議。

該法案之二讀辯論押後舉行。鑑於近日社會人士所提出之評論，當該法案恢復二讀辯論時，立法局將可能考慮予以修改。

社會事務司銜理欽在動議該法案之二讀時稱：自該法案於六月七日由政府憲報公佈並廣徵民意以來，當局已獲得頗多良好建議。

彼謂：該等建議刻正在謹慎研究中。該法案在小組委員會之審議中，將可能根據社會人士所提供之意見而作若干項修改。

衛氏謂：根據法案之規定，凡連續工作满一年者，月薪工人將獲其月薪三分之一，而時薪及按件計薪之工人則獲十日工資。該法例祇適用於連續曾為同一僱主服務滿二十四個月之僱員。

所有體力勞動工人及月入不超過二千元之非體力勞動工人，均有資格享受遣散費。

彼謂：「遣散費純為賠償所受之損失，而非屬服務良久或行為良好之酬勞，如恩恤金或獎金等。遣散費祇給予因裁員而遭解僱之僱員，而絕非因其自願離職或犯有過失。」

衛氏指出：近數年來，因遣散費問題而引致之糾紛事件，成為工業中之一項嚴重問題。

於一九六八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七四年四月三十日之一段期間，勞資關係科所處理之所有大型勞資糾紛，有百分之四十以上均與裁員有關。」

彼謂：支付遣散費之原則已為甚多僱主所接納，而某等僱主亦甚為慷慨。

衛氏謂：「本人必須強調，該法案僅訂定最低之標準，故希望凡比法案更慷慨之僱主能繼續保持其原有之慷慨態度，而其他人士亦效法之。」

對僱主及其僱員而言，法例乃提供一個標準作為雙方談判之根據。」

衛氏謂：所建議之遣散費數額乃經謹慎考慮後始作出決定，俾得提供充份援助予被裁退之工人，而所訂之數額亦不曾對小規模之僱主造成過重負擔。倘小規模之僱主不能繳付遣散費，則將曾被逼停止營業。此亦將引致更多裁員事件，而吾人所訂之法例目標將不能達至。

將該法例規定只適用於工業界或不適用於擁有僱員人數少於二十名之小規模僱主之可能性亦曾予以考慮。彼謂：「惟若訂有此一限制，在執行法例時，對屬管制與非屬管制範圍內之商號或廠號，將引致嚴重問題。」

「此外，以僱主業務之大小或性質而決定一名僱員是否可享有援助之基本權利，並不論在任何情形下，亦與理不合。」

「故此，吾人決定將擬議中之法例不分界限實施於所有僱主，因吾人所獲之社會性利益將足夠抵消可能加重極少數小規模僱主之負擔之危險。」

衛氏續謂：「鑑於香港若干商號本身所訂之僱傭條件已包括長期服務之恩恤金或裁員規定，當局決定將遣散費列為該等計劃中之交替條件，而非列為附加條件，僱員可從兩者中選擇對其較為有利之一項。」

彼謂：「遣散費乃為喪失職業而設之賠償，但若商號設有職業保障措施者，則遣散費將不用作某類獎金。」

衛氏謂：「當局之所以規定須連續服務兩年乃由於一份職業須要經過此一段期間始可視作為長久性之職位。」

「此一規定期間亦有助於鼓勵僱員繼續留下為其僱主工作，以減低工人之高度流動率。惟吾人亦希望此舉不致危及對經濟有利之工人流動性，蓋此類流動性乃香港經濟傳統上之強烈特色。」

彼謂：「為不致使僱主之起初責任過重，故現決定在計算遣散費時，只包括在此法例實施前五年之服務期間。」

衛氏謂：「勞資審裁處有權調查、聆訊及裁決對遣散費之權益要求。在破產、結束營業及清盤中，遣散費與工資、薪金及欠負政府之債務將享有同等優先權。」

勞役中心邁向目標

防止青年人再犯罪

保安司戴宏志說，犯人在勞役中心服刑完畢獲釋後再犯的比率顯出，勞役中心正在邁向目標，防止大部份年青犯人再次犯罪。

戴氏今日在立法局答覆韋彼得議員的詢問時，作如上表示。韋彼得議員問及曾在新式勞役中心服刑完畢的人數及政府能否估計此項刑罰之有效程度。

保安司說，第一個勞役中心於一九七二年六月啓用。到一九七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已有九百七十八人進入該所。其中，有七百零八人已獲釋。獲釋者之中，有三百四十六人其後受監管的期間已滿，另三百六十二人則仍然受監管。

七百零八名獲釋者之中，有四十八人再被定罪。這個數字佔進入勞役中心服刑總人數約百分之六點五。此外，有三十三人在仍受監管期間，因不遵守監管規則而被召回。

保安司說，當勞役中心設立時，已選定在兩年後估計其效果如何。為此，監獄署已保存所需的紀錄，且在與警方刑事紀錄室合作下，實行查核再犯被定罪的紀錄。監獄署長現正擬備一項報告，不久即可提出。

保安司表示，雖然報告未完成，但從上述再犯被定罪者的數字看來，勞役中心正在邁向目標，遏阻大部份年青犯人再犯罪。

港督哀悼貝隆逝世

港督麥理浩爵士頃向阿根廷駐港總領事弔唁最近逝世的阿根廷總統貝隆。

唁文稱：聞貴國總統突然去世，至深悲戚，謹向閣下及貴國人民致悼。

違反輕微醫學道德 醫生受懲戒新辦法

醫生註冊（修訂）法案今日在立法局會議提出二讀，旨於修訂醫生註冊條例，擴大香港醫務委員會執行處罰的權力。

醫務衛生處長蔡永業稱：「目前當醫務委員會裁定某醫生有行為不檢，足以影響醫學界的尊嚴時，有權將該醫生的名字自登記名冊中暫時或永久剔除，或實施懲戒。」委員會作出的懲罰雖可延緩實行，惟必須在憲報予以公佈。

蔡永業稱：「有時候某些醫生或會違反輕微醫學道德的行為，委員會認為毋需予以公開懲戒。」

他說：「醫務委員會認為遇有上述較輕微事件時，應有一種較輕的新處罰辦法。」並建議效法英國醫務總委員會的榜樣，授權醫務委員會在經過適當研訊後，可向該醫生發出警告書，及可酌情決定應否在憲報予以發表。

所有路上巴士及小巴

均照規定裝安全玻璃

環境事務司盧秉信在立法局宣稱，巴士及公共小型巴士全部均有在司機及乘客部份裝上安全玻璃。

他係在答覆張奧偉議員的詢問時，作以上表示。

張奧偉議員共提出兩項問題，一項是關於巴士，另一項是關於公共小巴的，他詢問是否所有巴士及公共小巴都於司機及乘客部份裝上安全玻璃；如若，則有百分之幾有此項裝備？

盧氏指出根據道路交通構造及使用規例第六十七條規例的規定，上述車輛所用的玻璃必須為安全玻璃。

他指出：在這些車輛辦理首次登記前的機械檢驗及其後的按時驗車的过程中，運輸署進行的多項檢驗工作之一就是檢驗其所用玻璃是否符合規定。

他繼續指出，如有任何巴士或公共小巴沒有裝有安全玻璃，乃為犯法。

房屋委員會與店戶
明日如期舉行會議

房屋委員會將於明（星期四）日如期與廿三名 B 種公營房屋店舖租戶舉行會議。

委員會在今日發出予該廿三名店戶的函件中，確定該會議將於明日上午九時在市政局會議室舉行。

房屋委員會發言人強調說：店戶們一定要遵守一項條件，即是在會議進行時，其他店戶不會在中區進行大集會。

他說：明天的會議是房屋委員會在夏天休會前最後一次例會，該會與店戶會商僅為多項議程中的一項。

編輯注意：房屋委員會將與該廿三名店戶進行非公開會議，但會將發表一項聲明。

當局採取各種措施
解決兒童失學問題

署理社會福利署衛理欽今日在立法局指出，政府對於十二至十四歲之失學兒童問題極表關注，而各有關部門亦正採取各種措施解決此等問題。

衛理欽在答覆張有興議員之問題時作上述表示，張有興問：「將有何種康樂及教育項目協助黃大仙區將於今夏輟學之四千名十二至十四歲青年人？」

，但亦與目前為黃大仙區六萬五千名兒童所提供之暑期康樂活動有若干關連。

至於長遠計劃方面，衛氏指出今年初黃大仙區經已成立一個社會發展統籌委員會，特別着重處理有關十二至十三歲兒童之問題。

但該委員會發現初步工作，即有關調查該類兒童之住址及姓名等事宜，實在並不簡單。基於多種原因，例如對生活現狀感到不滿或不願提供資料，許多青少年及其家長對於該委員會之呼籲均未予以理會。

衛氏表示，雖然如此，當局現正積極採取行動，要求各小學校長，房屋署以及分區委員會，互助委員會及街坊會之首長，協助提供有關該等兒童之資料。

衛氏又指出，這年歲的失學兒童問題，雖然程度各不相同，但亦有在本港各區出現。有關部門已在各該地區推行同樣之工作。

另一方面，黃大仙之社區發展統籌委員會現促請區內有關部門考慮開辦例如夜校課程，或由志願團體開設職業訓練班及舉辦其他康樂活動。

衛氏又說，由民政司擔任主席及由幾個政府部門組成之青年事務委員會，對於十二至十三歲兒童之問題亦表示關懷，並決定採取若干項措施以減輕此項問題，及協助各區之社區發展委員會籌劃有關工作。

衛理欽認為以上之措施僅能在某方面減輕此項兒童問題，但以長遠計，唯一的完善解決方法就是為全部有關兒童提供學位。

衛氏希望今秋能夠就不單只黃大仙區，並且有關各區工作之進展情形，提出進一步之報告。

禁毒常委員全面檢討
戒毒計劃及工作方案
——保安司歡迎毒品問題白皮書——

保安司戴宏志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宣稱：禁毒常務委員會刻正進行全面檢討戒毒計劃及設備，及戒毒工作方案。

立法局辯論香港毒品問題白皮書，今日已告完畢。保安司戴宏志在結束是項辯論時，對該白皮書表示歡迎。他說：該委員會檢討的結果，連同估計費用的說明，將在適當時候一併提交政府參考。

戴氏又透露當局正在擬訂有關草擬法例的訓令，以便制訂新例，管制葯廠製造的毒品在本港被人濫用。禁毒專員於本年八月間返港時，以及與起草法例的人士諮商後，將可着手進行草擬法例。

他說：倘若一切進行順利，則新法案應可於明年初草擬妥當。但他表示目前不能更肯定說明，因為對於該法案的複雜會達到何種程度，或取得各有關政府部門同意的難易程度方面，是不易估計出來的。

談及執行法律對付毒品問題一事，他說：毒品檢查科最近集中力量對付毒品集團，其行動程度極可能使這些集團遭受最重大的創傷。

這些行動的結果，計有四所製毒機關被破獲，價值約一千五百萬元的毒品被檢去，並有十八名集團高層人物被控以各項毒品罪名。

對於王澤森議員提出的一點意見，即硬性規定吸毒者登記的意見，戴氏說：目前一般人士的意見，是採用這項辦法為時過早。

現在得到的結論指出，這項辦法只有在可以全面提供強制戒毒設施時，始可以行得通，他說，本港仍未達到此境地，但他對王澤林議員提出保證說，雖然他的建議每可能早日施行，但不会被置諸腦後。

他透露香港戒毒會現聘有戒毒成功者廿二人，即此些協助戒毒的職員極重視這些戒毒成功人士對接受治療者的心理鼓勵。

戴氏又簡述在本港及外地各方面進行的禁毒措施。

他指出，在禁毒方面，市民參與行動及教育均為連續性的措施，涉及到整個社會，而且最重要一點為保護年青人，現時的趨勢明顯到要確保令到各界人士，尤其是年青人，都能知道毒品的害處，而又不会使他們對這個問題過於好奇，這種趨勢是令人鼓舞的。

禁毒常务委员会附設教育及宣傳小組，負責統籌各項計劃，教育司署，警務署毒品檢查科，監獄處及香港戒毒會亦在這方面致力工作。

張有奧議員曾提議政府重新將毒品公開焚毀，戴氏稱將會考慮這個問題，他說：我們曾在一九六七年及一九六九年將毒品公開焚毀，而現在禁毒常务委员会將鑑定這種行動對輿論是否有良好影響。

戴氏談及本港參與其他負責管制毒品的國際團體的工作時稱，一九七三年間緬甸及泰國會積極進行掃毒工作，一般相信這些行動引致運港的毒品數量大為減少。

他強調國際間的合作已使到輸入本港的毒品數量大為減少，為達到這個目的，毒品檢查科及緝私隊經常與外地當局保持聯絡，尤其是出產毒品的國家。

戴氏說：我們亦明白自己亦有責任去消除本港被利用為海洛英運輸站的可能性。┌

他說，在今次辯論開始之前，毒品檢查科已經派出兩名富有經驗的官員往歐洲，調查謂有華人從本港偷運毒品而被拘捕的報導，並與當地保安人員建立更密切的聯絡。

立法局會議延遲約半小時

立法局今日開會前，曾因接獲匿名電話說會議室所在的政府合署大廈有炸彈，以致延遲約三十五分鐘始行開會。

該匿名電話係於下午約二時由合署一位政務官的秘書接獲。電話中的聲音是一名男子的聲音，所操英語帶有似乎是亞洲人的口音。

警方人員即行在會議室及附近地方展開搜查，並通知業已到場的公眾人士，新聞界代表及各議員暫時離開現場，大廈內各處公共地方均經查看，各職員亦被問及其辦公室內有無可疑物品。經查明並無可疑物品後，立法局隨於下午約三時零五分開會。

三 教育學院活動

羅富國教育學院將於明（星期四）天及後（星期五）天舉行開放日，每日從上午九時開始至下午五時止。歡迎對師範教育有興趣之人士蒞臨參觀。開放日的節目，包括足以反映該教育學院多方面工作之項目，如各科展覽、舞蹈與體操表演、校際數學、奧林匹克大賽，以及由師範生負責之中、小學各科教學示範等。

「校際數學奧林匹克」比賽由該學院數學會舉辦，本港舉辦此類比賽尚屬首次。

比賽自後天上午十時至十一時半在沙宜道羅富國教育學院禮堂舉行。與賽的中學有十九間之多。

又羅富國教育學院已定於七月九日（星期三）假座大會堂音樂廳舉行畢業典禮，屆時將由銓叙司施恪致詞，其夫人則頒授證書與獎品予各同學。

柏立基教育學院目前正在進行一項試驗性的小學混合教學計劃。

該院所有一年級的學生在積極準備七個星期之後，均參加是次試驗。

每名師範生都將兩科或兩科以上的科目合併在其教學計劃之內，例如語言、數學、常識、音樂及旋律，美術勞作。

各師範生都要估定這計劃——混合教學已的成果，並籌備在本月十日舉行展覽會，展出其學生們的功課。

柏立基教育學院的畢業禮已定於下月廿九日在琵琶山該校的新廈舉行。

至於葛量洪教育學院的畢業禮則會在本月十五日假座大會堂音樂廳行，由該學院前校長郭煒民致詞，郭夫人則頒授文憑及獎品。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採訪該三間教育學校的活動。

檢討簽發銀行牌照政策

報告提出交行政局審議

財政司夏鼎基今日在立法局透露與銀行業務諮詢委員會及與金融界各方舉行各項討論的最新進展。

財政司是就利國偉議員的詢問，而在立法局致詞。利國偉議員問：鑒於本年三月財政司在預算辯論時提到管制收取及非收取存款之財務公司及可能更改銀行發牌政策引起廣泛注意。政府可否就其意向發表聲明？

財政司說，他所提及的討論範圍，主要有三：

他說：「第一、是保障較小存款人。我在預算案演詞中，已表示我贊成確定財務公司可以向公眾接受的最低限度存款額。與此有關的，是自願設立一個或多個財務公司協會，由協會擬定會員規則和行為標準。但我亦提及會有人力說，較佳的方法是登記及管制接受存款的公司，因而，我可能要延遲提出保障投資者法案。」

「第二個討論範圍是香港發展為財政中心有賴對某些財務公司的活動實施管制措施的程度問題。這個問題是有關的，但却是較為一般性的。」

「第三個討論範圍關乎我們現行銀行發牌政策的管理困難，或可能產生不理想效果的問題。事實上是，這種政策真的妨礙了某些最有令譽的國際銀行參加我們的銀行系統，和制止任何新的本地銀行出現。我在預算案演詞中已表示須要對我們現行行政政策重新考慮。」

「除了上述三個主要有關範圍外，我已在預算案演詞中提到，銀行條例的若干修訂已在考慮中，主要是爲了把條例整理一下。」

「在銀行業務諮詢委員會對所有這些問題作一般討論之後，我已於四月安排兩名人員——銀行業務管理專員和輔政司署內我的某一位屬員——檢討與發給銀行牌照有關的政策。爲此，如他們認爲必要時，與金融界各方舉行此種商討。顯然，此一檢討的結果，對於保障存款人法案和對我們已考慮中的對銀行條例的至少一項修訂，可能會有錯綜複雜的意見。因此，我在不大願意的情形下決定，鑒於可能需要有一整批的若干互有關連的措施，因此，上述的措施將須予以擱置。兩位人員的報告，現已交到我手上，但我今日不能透露其內容或表示我的反應，因爲這些問題是須要向港督會同行政局諮詢的。」

同時，銀行業務監理事員在我同意之下，已鼓勵各財務公司成立一個自願性的協會，儘可能廣泛地延攬本地和海外公司加入。銀行業務監理事員是最高合做這件事的人員。任何一間財務公司在這方面採取主動是很難的，因為財務公司規模大小和交易種類相差甚大。銀行業務監理事員的主動，純然是為了使到各公司的代表聚在一起，並促動他們傾談，正如我已經說過我歡迎財務公司協會的存在。此一協會可為其會員擬定規則，和把意見向政府提出。但我們對於協會的形式和擬定意見向政府提出的方法，並會試因提出我們硬要施行的主意。我們不願意這樣做。

五 法案完成立法程序

立法局今日會議通過法案五項，便成為法律。

該五法案為長俸（特別規定）（香港理工學院）法案，差餉（修訂）法案，差餉（修訂）（第二號）法案，印花（修訂）法案及警察（修訂）法案。

一九七四年定額罰款（刑事程序）法案則撤銷經首讀之法案共十一項，計為：公司（修訂）法案，故稅（修訂）法案，土地審裁處法案，收回官地（修訂）法案，海陸管理（裝卸貨物區）法案，醫生註冊（修訂）法案，有稅品（修訂）法案，非政府所發產地來源証保障（修訂）法案，俸罰（修訂）法案，危險藥物（修訂）法案及催傭（修訂）（第二號）法案。

食米零售最高價格續跌

工商署今日宣佈：食米零售價格最高價每斤下跌五分，由二元五角，減為二元四角五分。

食米諮詢委員會今日檢討食米入口一般價格之後，決定上述食米零售最高價。

工商署發言人說，新訂最高零售限價，即時起生效，以迄本月底再次審訂各級米價時為止。

食米零售最高限價定為每斤二元五角，係於今年四月間訂定，旨在防止暴利行為。自該時起，市面最高零售價，早已下跌，低過上述數目。同時預料亦不會有零售商，依照新訂每斤二元四角五分的價目出售食米，事實上，零售價格已降低過這個價目。

但工商署認為站在消費者利益立場，應繼續限定最高食米零售價。

「此舉使消費者獲得保障，但米業人士仍得依照市場的變動情況，將食米以較低價格出售」。

發言人說：食米入口商及零售商，現正繼續將食米的價格，低於工商署根據平均價格公式所擬定的最高售價。是項公式是以過去三個月來食米平均入口價格，作為計算基礎，以兼顧入口商維持存倉數量的需要。

但因此，食米入口價格本月份雖則有顯著的下降，零售米價未必作相等程度的降低。

因此，根據平均價格公式，加上給予米業商人合理的利潤，本月份的食米零售價格，最高應為每斤二元六角三分。但現時所擬定的售價每斤二元四角五分，是較上述最高零售價為低，而零售商甚至以較低的價錢出售食米。